

今日德州

热线

24小时

新闻
热线

2600000

96706(全省市话收费)

说一说发生在身边的
突发事件、稀奇事、感人事、新鲜事

冰箱退货须交200元包装费

消保委出面协调,商场按发票价格为消费者退了款

本报5月9日讯(记者 杨金涛 通讯员 林荣辉)《国家新三包规定》中指出:家电产品自售出之日起7日内,发生性能故障,消费者可以选择退货、换货或修理。退货时,销售者应当按发票价格一次退清货款,然后依法向生产者、供货者追偿或者按购销合同办理。然而,近日,家住陵县威灵小

区的孙女士就遭遇了“退货须交包装费的潜规则”。

据介绍,孙女士今年“五一”期间在县城某家电商场购买了一台冰箱,不想才用了3天就出现了压缩机声音异常、制冷效果差的问题,商场修了两次都没修好。于是,孙女士要求退货,商场倒是答应得很痛快,但要求连冰箱的外包装一起退。

可是,孙女士已经把外包装卖给收废品的了,商场表示,外包装损坏或遗失的话,要交200元的包装材料费。孙女士很纳闷,一个普普通通的包装箱子加几块泡沫板怎么就值这么多钱啊?但商场说这个是厂家的规定,必须要交,否则就不能退货。孙女士无奈之下只好到陵县消保委进行投诉。

消保委工作人员指出:出现产品质量问题,过错不在消费者,退换货是商家必须要承担的责任,商家在履行退货义务时,借机收取“包装费”的做法,无非是想找借口推脱自己应当承担的责任而已。此种“行规”,加重了消费者的负担,并涉嫌违反了公平、信用原则,应该属于典型的“霸王条款”。在消保委工作人

员的帮助下,商家向消费者道歉并顺利办理了退货手续。

消保委提醒:《国家新三包规定》中指出:“产品自售出之日起7日内,发生性能故障,消费者可以选择退货、换货或修理。退货时,销售者应当按发票价格一次退清货款,然后依法向生产者、供货者追偿或者按购销合同办理”。

停着停着,面包车着了

消防官兵及时救火,无人受伤



消防队员正在对面包车喷水灭火。本报记者 马志勇 摄

本报5月9日讯(记者 徐乐静) 9日下午2时许,市民魏女士拨打本报新闻热线2600000反映,广川路与湖滨中大道交叉口附近一辆面包车着火了。记者赶到现场看到,一辆红色的面包车燃着大火,现场浓烟呛人,消防官兵正在全力救火。

“滨海首府小区对面一辆面包车着火了。”9日下午2时许,魏女士告诉记者,现场着火很大,烟呛得人很难受。接到电话后,记者迅速赶往着火现场。在现场,记者看到很多人围在马路边上,两辆消防车停在路中央,消防官兵正在用水枪救火。

记者从着火现场对面一商店老板处

了解到,这辆红色面包车的车主是附近一家煎饼店的老板。“车刚停这儿不久,也就是20分钟,怎么就会着火了呢?”附近一商店老板很不解。

记者找到煎饼店老板,他告诉记者,面包车买了多年,供家里人自己用。他猜测,车子之所以着火是因为漏油。“幸亏人不在车上,没人受伤就放心了。”煎饼店老板娘说。

十几分钟后,消防官兵将火扑灭,但是红色面包车已经变成“灰色”,并且一身的伤。“这车肯定报废了。”围观者议论道。

(线索提供者 魏女士 奖励50元)

不满女友提分手

男子放火泄恨被逮捕

本报5月9日讯(记者 曹宏源 通讯员 田园 唐东敏)因与女友闹分手,一怒之下竟将租住房点燃,致使两间房屋被烧毁。近日,青年男子江某被德城区检察院依法批准逮捕。

2010年5月,20岁的江某和黄某通过他人介绍认识,并迅速建立了恋爱关系。2011年4月份,黄某表示两人性格不合,因此提出分手,让江某从其租的房子搬走。

江某搬走后,发现自己的身份证遗忘在租住的房内,但由于没有房屋钥匙,便砸碎玻璃爬进屋内。找到身份证后,江某看着两人共同生活过的地方,心里越想越气愤,于是把被子和衣服拽到地上,用随身携带的打火机将衣物点着,然后跳窗户逃走。

当晚7点多,房东李某发现房子着了大火,赶紧打电话通知黄某并报了警。当黄某赶到租房处时,大火已被扑灭,但屋内的沙发、床等物件都已被烧毁,房顶也烧漏了。黄某立即给江某打电话让他回租住房,江某刚回到租住房处,便被公安机关抓获。

车上拉着客 还亮空车灯

部门说法:双方议好价,可以不打表

本报5月9日讯(记者 高倩倩)“他车上都有人了,还亮着空车灯,这符合规定吗?”8日上午,市民王女士致电本报2600000称,她早晨有事要去开发区,好不容易等来一辆亮着“空车”灯的出租车,却发现车上坐着人,任她怎么挥手,出租车也没有停下的意思,这让她很不满。

“昨天和别人约好了9点见面,赶上雨天,我知道不好打车,但遇上出租车不拉人,心里也不痛快。”王女士告诉记者,8日上午8点多,她在德城区财政局附近等车,因为下雨天,很多出租车上都载有乘客,等了近20分钟,远远地就看见一辆亮着“空车”灯的出租车驶来,她赶忙挥手,可等出租车快到跟前时才发现,车上载有乘客,而出租车也并没有停车的意思。“车上拉着人怎么还亮着灯呢?这也属于拒载吧?”王女士向记者表达了自

己的不满。

针对王女士的疑问,记者随机采访了几位出租车司机。已有三年出租车运营经验的出租车司机王师傅告诉记者,出租车的空车灯其实就是计价器的开关,乘客上车,司机按下空车灯,计价器就会自动计价。等到了目的地再立起空车灯,计价器就会自动停止计费。

出租车司机赵女士说道,亮着空车灯运载的出租车一般都是讲好价钱了,乘客不再需要司机打表。还有一种情况就是乘客上车后,同意司机提出的拼车要求,亮着空车灯继续找寻拼车的乘客。

记者就此情况咨询了德州市交通局运管处出租车管理科,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亮着空车灯行车可能是司机与乘客已经议好价,不需要用计价器计费,这种情况是允许的。